

建设单位	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				
项目名称	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擎天聚酯树脂项目（一期）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项目地址	东莞虎门港立沙岛石化仓储及精细化工基地中心				
项目性质	现有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引进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联系人	谢工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input type="checkbox"/>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简介	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在立沙岛化工园区新建 80000t 粉末涂料用聚酯树脂和 5000t 水性树脂的项目并成立广州擎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东莞分公司作为项目运营单位,项目立项名称为擎天聚酯树脂项目(一期)。				
现场调查人员	邱儒杰、游海	调查时间	2020.10.10	陪同人	谢工
检测人员	杨才艺、杨晓典	检测时间	2020.10.19~21	陪同人	谢工
<p>建设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噪声、工频电场、高温、硫化氢、氨、乙二醇、磷酸、对苯二甲酸、氢氧化钠、其他粉尘等，各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均符合限值要求。</p>					
<p>评价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运行过程中针对职业病危害因素采取了职业病防护措施，取得了较好的效果，职业病防护设施满足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的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在正常生产过程中，符合国家和地方对职业病防治方面法律、法规、标准的要求，因此，该项目能够满足竣工验收条件。</p> <p>1) 严格控制原辅材料质量，生产工艺、设备、材料发生变化时，应及时进行职业病危害的识别、检测和评价；</p> <p>2) 建议项目运营方今后结合表 3.1-1 的分析识别和《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GBZ 188-2014）规范员工的职业健康监护工作，并合理有序保管职业卫生档案；</p> <p>3) 企业领导提高职业病防治工作认识，进一步完善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及职业卫生档案；</p> <p>4) 本次控制效果评价完成后，项目运营方应依据《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8 号）的要求，于竣工之日起 30 日内进行职业病危害项目的补充申报。</p>					
<p>技术审查专家组评审意见：</p> <p>1、细化需进行职业健康监护的职业病危害因素界定。 整改措施：有与评价单位协商确定职业健康监护表，并与体检机构协商进行了更正，今后职业健康监护工作将参照监护表规范化执行。</p> <p>2、制定主要岗位的职业卫生操作规程。 整改措施：已制定相应的操作规程。</p> <p>3、工作场所增置部分警示标识。 整改措施：已增设相关标识。</p>					